

# 政府采购服务类合同

合同名称：2026年广外街道老旧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编号：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外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西城区

2026年1月30日



# 2026 年广外街道老旧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 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车站西街 17 号 1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邢学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10102000048311N

乙方：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北京市朝阳区北湖渠路 15 号 1 号楼五层 550 房间

法定代表人姓名：詹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MA003JHX3J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甲方将所管辖 2026 年广外街道老旧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承包给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广外街道办事处的实际情况，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和利益，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分类垃圾桶组数和时间

1. 甲方委托乙方分类管理的垃圾桶站总计组(以实际发生为准)。

2. 桶站值守时间：上午 7:00——9:00，下午 18:00——20:00，其余时间为巡查分拣时间，并根据季节调整时间。

##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 12 个月，从 2026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以中标金额为准。中标金额为：505.764270 万元。

2. 结算方式：费用由甲方于 2026 年 3 月底前、6 月底前、9 月底前各支付总款项的 30%，项目尾款在合同履行期结束后以街道考评结果为准支付（每次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等额的税务发票）。

##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负责协调上级部门、各社区和居民的相关工作；

2. 甲方有权按照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生活垃圾分类考评方案》（2024 年 2 月 4 日）及有关垃圾分类工作的规定，随时监督检查乙方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分类管理过程中出现的不符合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质量的现象要求整改。

3. 按照《广外街道垃圾分类工作考核标准》对乙方进行考核。

##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负责人：王洋；乙方指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确需更换的，乙方应提前 7 个日历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列明更换事由及新人员资质信息，经甲方书

面批准后，新人员方可正式上岗。

2. 乙方负责甲方管理的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每天桶站值守和巡查分拣，每日每个点位不少于 2 次大件垃圾及低值可回收物的循环收集，日常垃圾分类宣传及定时开展积分兑换，临街及问题多发位点的重点管理并配合街道针对各类市区检查问题的整改。

3. 乙方应严格按照每 2 组垃圾桶至少配备 1 名巡查分拣员的标准，每 10 组垃圾桶站至少配置 1 名大件垃圾及低值可回收物收集员，配备不少于 263 名桶站值守人员（以实际发生为准），依法依规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保险，确保以上人员工作时间内在岗在位；

4. 承包期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检查、指导和监督；

5. 乙方应做到在岗人员服装统一，按要求着装，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承包合同规定的工作；

6. 完成甲方指派的临时性、突击性工作；

7. 记录责任范围内实际产生的生活垃圾的种类、数量、运输者、去向等情况，并定期向甲方报告；

8. 在日常垃圾分类工作中，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相关规章制度，落实人员管理责任，定期组织垃圾分类业务培训，强化员工安全与法制教育，特别是增强防范煤气中毒、火灾及盗窃的意识，并制定并执行相应的安全保障与防护措施；凡因上述工作未到位而引发的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9. 乙方应指派专人组织、检查、督促分类工作，定期收集甲方及居民意见，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严重违反甲方、公司制度规定

的人员，根据具体情况乙方有权开除，各社区、办事处相关部门不得以任何理由干预和留用。

10.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 六、工作要求

### 1. 严格按照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进行分类

(1) 厨余垃圾：剩菜剩饭、鸡骨鱼刺、菜根菜叶、果皮、蛋壳、茶渣等；

(2) 其他垃圾：砖瓦陶瓷、灰土、卫生间废纸等难以回收的废弃物。

2. 厨余垃圾桶内的厨余垃圾，分拣率达到标准；

3. 严格按照规定工作时间作业；

4. 垃圾二次分拣要及时、符合要求；

5. 值守员在工作期间要对投放垃圾的居民给予宣传和指导，必要时联合社区入户向居民宣传垃圾分类的有关知识；

6. 对混装垃圾，要拆袋分拣；

7. 保持垃圾桶外观及垃圾桶周边环境卫生的整洁，垃圾桶要码放整齐。

## 七、处罚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如没有履行日常垃圾分类工作，或日常垃圾分类工作不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相应扣

除乙方垃圾分类经费。如乙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本合同方可终止。

2. 合同期间，甲方将按照《广外街道垃圾分类工作考核标准》及市、区相关部门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要求对乙方的垃圾分类工作按季度和年度进行综合考评（满分均为100分），城市管理办公室按季度进行考核打分，相关社区按年度进行考核打分，季度平均分占年度总体考评的60%、社区年度平均分占年度总体考评的40%，尾款支付以最终考核结果进行发放；年度综合得分在90分（含）以上不扣尾款；年度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之间扣除尾款10%；年度综合得分在70（含）-80分之间扣除尾款20%；年度综合得分在60（含）-70分之间扣除尾款50%；年度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扣除尾款100%；连续两个月得分低于60分以下，甲方有权进行约谈，连续三个月得分低于60分以下，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 八、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因其他事项需完善本合同相关条款的，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原则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向，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 九、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 十、附则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含附表）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附表：《广外街道垃圾分类工作考核标准》。

甲方（盖章）：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广安门外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名称：北京银行广外支行

账号：01090367600120112001096

日期：2026年1月30日

乙方（盖章）：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玉林支行

账号：0200226009200129789

日期：2026年1月30日

## 附表

### 广外街道垃圾分类工作考核标准

#### 一、城市管理办公室季度考核打分表（共 70 分）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考核分数                             |
|-----------------|-----------------------------------------------------------------|----------------------------------|
| 基本要求<br>(30分)   | 1. 垃圾分类公司负责人、管理人员要有全局意识，随时听从主管科室负责人调遣，遇有突发事件，快速安排人员到场处理，确保工作质量。 | 共10分，一次扣1-2分，扣完为止，不听从安排一次性扣除。    |
|                 | 2. 垃圾分类公司要做好值守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使每位值守人员熟知垃圾分类的标准和要求。并按国家规定给值守人员上相应的保险。  | 共5分，有1人不上保险扣0.1分。                |
|                 | 3. 垃圾分类公司值守人员要统一着装，按时到岗，工具配备齐全。                                 | 共5分，每发现1人次不按规定着装、不按时到岗扣0.1分。     |
|                 | 4. 垃圾分类公司值守人员按规定时间对责任区域进行垃圾分类作业，加强巡视，主动发现问题并及时处理。               | 共10分，不按规定时间作业，发现问题不及时处理每一次扣0.1分。 |
| 垃圾分类投放<br>(20分) | 1. 分类容器种类不匹配、容器不规范、颜色不规范，无标识、标识不符合标准、标识不清、标识破损、标识粘贴或喷涂不规范。      | 共5分，每发现1处扣0.1分。                  |
|                 | 2. 分类容器外观不干净、不整洁，有残缺、破损，密闭不好。                                   | 共5分，每发现1处扣0.1分。                  |
|                 | 3. 值收人员未按时上岗，工作期间不在岗位或联系不上，分拣或巡查工作不认真不负责，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服从指导管理。     | 共5分，每发现1处扣0.1分。                  |
|                 | 4. 各类容器未按要求分类，分类不达标，分类效果差。                                      | 共5分，每发现1处扣0.1分。                  |

|           |                                    |                         |
|-----------|------------------------------------|-------------------------|
| 宣传活动（10分） | 在每个社区至少开展1场线下宣传活动，全年确保456场，覆盖所有社区。 | 共10分，每季度活动场次，每少一场扣0.1分。 |
| 市区检查（10分） | 在市、区垃圾分类检查中存在问题的。                  | 一般性问题按本考核标准扣除相应分数。      |

## 二、社区年度考核打分表（共 30 分）

|           |                                                                                                                   |                                                                       |
|-----------|-------------------------------------------------------------------------------------------------------------------|-----------------------------------------------------------------------|
| 居民评议（20分） | 此项分值占 20 分。每个社区参与居民不少于10人。                                                                                        | 等级中“好”和“一般”达到 70%以上的不扣分，“好”和“一般”在 40%至70%的扣0.1分，“好”和“一般”低于 40%的扣0.2分。 |
| 其他考核（10分） | 1. 未按标准配备二次分拣员和大件垃圾及低值可回收物收集员。                                                                                    | 共2分，每发现一次扣除总分的0.1分。                                                   |
|           | 2. 分拣员在工作时间内从事第二职业。                                                                                               | 共2分，每发现一次扣除总分的0.1分。                                                   |
|           | 3. 垃圾分类公司委派的负责人每月要去相关社区与社区卫生主任进行沟通，听取社区的意见建议，及时改正垃圾分类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社区负责考核监督，每季度最后一个月30日前社区将垃圾分类情况反馈城市管理办公室，作为每季发放费用依据。 | 共2分，不服从管理，每次扣除总分的0.1分。                                                |
|           | 4. 社区出现垃圾分类突发应急事件时，社区有权调动所属社区的值守员。                                                                                | 共2分，不服从管理，每次扣除总分的0.1分。                                                |
|           | 5. 垃圾分类公司要对责任区域内出现的网格件按照要求及时处理。                                                                                   | 共2分，对没处理或没按要求处理出现红灯的，一个红灯扣0.1分。                                       |

### 三、加分项（共 10 分）

|               |                                              |                                   |
|---------------|----------------------------------------------|-----------------------------------|
| 居民好评（3分）      | 工作成效获得居民公开表扬，赠送锦旗。                           | 每一面锦旗加0.5分，加满为止。                  |
| 消除负面舆情（2分）    | 针对负面舆情，主动出击，采取有力措施，消除影响。                     | 每消除一项舆情加0.2分，加满为止。                |
| 媒体报道（3分）      | 工作成效被市区媒体平台进行报道。                             | 市级媒体报道每次加0.5分、区级媒体报道每次加0.3分，加满为止。 |
| 创新性工作经验分享（2分） | 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有创新性做法，取得明显成效并形成经验总结，在区级以上平台分享。 | 每形成一项创新性经验加1分，加满为止。               |



#### 四、考核结果运用

| 年度综合得分                                                       | 扣除尾款比例 | 备注 |
|--------------------------------------------------------------|--------|----|
| 90分（含）以上                                                     | 0      |    |
| 80（含）-90分                                                    | 10%    |    |
| 70（含）-80分                                                    | 20%    |    |
| 60（含）-70分                                                    | 50%    |    |
| 60分以下                                                        | 100%   |    |
| 连续两个月得分低于60分以下，甲方有权进行约谈，连续三个月得分低于60分以下，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    |